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2025-051  
债券代码:113589 债券简称:天创转债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本次委托理财的本金为11,000万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收回的本金余额为21,890万元人民币(含本次委托理财)。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阶段性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自有流动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方式,但委托理财事宜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性资金的情况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二) 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本金为11,000万元人民币。

(三) 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 委托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限化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1	前海联合(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前海联合现金管理2号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定期存款	2,000	2.15%	2025/6/10-2026/5/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定期存款	200	2.3%	2025/6/1-2026/5/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定期存款	1,800	1.8%	2025/6/20-2026/5/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定期存款	3,000	0.7%-2%	2025/6/3-2026/5/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定期存款	3,000	1.0%	2025/6/3-2026/5/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定期存款	1,000	1.0%	2025/6/7-2026/5/6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合计	13,000				

注1:上表统计口径为购买金额累计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时的理财产品存续情况和预期收益。

注2:上表中理财产品中的“预期年化收益率”“预计收益金额”:已到期的按实际赎回时的收益率及收益金额统计,未到期的按预计收益率和收益金额统计。

注3:上表中可转让的存单本金转让,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在确保持有期限不超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进行转让,即预计2025年12月6日前转出,具体收益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五) 公司对委托理财风险的内部控制

1.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由其负责组织具体实施。公司财务中心会同董事会秘书处的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的风向,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财务中心必须建立台账,定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 公司投资项目人员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项目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项目相关的理财产品;

6. 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的主要条款

1. 甲方:前海联合(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乙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理财产品:兴业银行理财产品2025年第1177期

(2)理财产品代码:CMBC20251177

(3)产品起息日:2025/5/15

(4)产品到期日:2025/5/15

(5)合同签署日期:2025/5/15

(6)理财本金:2,000万元

(7)收益率:2.15%

(8)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10)交易杠杆倍数:100%

(11)流动性安排:本存款期限3年,到期之前允许转让。转让由投资者自主发起,受客户需垫付转让方持有期间获得的收益的单笔资金,发生转让时,可能存在无法转让或转让失败的风险。

(12)清算交收原则: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3)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无

(14)违约责任:无

2. 甲方: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乙方:兴业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理财产品:兴业理财稳利收益3号日1号固收类理财产品

(2)理财产品代码:9K92005A

(3)产品起息日:2025/5/21

(4)产品到期日:2025/5/30

(5)合同签署日期:2025/5/20

(6)理财本金:200万元

(7)收益率:2.14%

(8)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10)交易杠杆倍数:100%

(11)流动性安排:无固定期限

(12)清算交收原则:赎回后1个开放日内支付给投资者。开放日内交易时间:0:00-17:00赎回申请日当日起;开放日内非交易时间:17:00-24:00赎回申请日后的下一个开放日;非开放日赎回申请日后的下一个开放日

(13)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1. 认购费:0/;

2.申购费:0/;

3.赎回费:0/;

4.销售服务费:年化费率0.30%;

5.投资管理费:年化费率0.30%;

6.产品托管费:年化费率0.03%;

7.超额业绩报酬:本公司不收取超额业绩报酬。

8.产品经理人保留变更上述理财产品收费标准的权利。

(14)违约责任:

(一)由于协议一方当事人的过错,造成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双方同时负有过错,则应由双方各自按照过错程度承担责任。

(二)双方因协议发生下列情况或损失时,按以下约定承担责任:

1. 由于甲方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变更,监管机构管理规则的修改、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而导致的相关风险及损失,双方当事人互不承担责任;

2. 本协议书中涉及的相关到期日或分配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由此产生的风险及损失双方当事人互不承担责任;

3. 如投资者违反本协议所做的声明和保证,或本产品投资者所涉及的资金被有关机关全部或部分冻结或扣划,产品经理人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且产品经理人不承担相应责任,如因此给产品经理人或产品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投资者应承担违约责任。

3. 甲方: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乙方:兴业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理财产品:兴业理财稳利收益3号日1号固收类理财产品

(2)理财产品代码:9K92005A

(3)产品起息日:2025/6/22

(4)产品到期日:2025/6/30

(5)合同签署日期:2025/6/20

(6)理财本金:3,000万元

(7)收益率:2.07%-2.45%

(8)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10)交易杠杆倍数:100%

(11)流动性安排:无固定期限

(12)清算交收原则:赎回后1个开放日内支付给投资者。开放日内交易时间:0:00-17:00赎回申请日当日起;开放日内非交易时间:17:00-24:00赎回申请日后的下一个开放日;非开放日赎回申请日后的下一个开放日

(13)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1. 认购费:0/;

2.申购费:0/;

3.赎回费:0/;

4.销售服务费:年化费率0.30%;

5.投资管理费:年化费率0.30%;

6.产品托管费:年化费率0.03%;

7.超额业绩报酬:本公司不收取超额业绩报酬。

8.产品经理人保留变更上述理财产品收费标准的权利。

(14)违约责任:

(一)由于协议一方当事人的过错,造成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双方同时负有过错,则应由双方各自按照过错程度承担责任。

(二)双方因协议发生下列情况或损失时,按以下约定承担责任:

1. 由于甲方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变更,监管机构管理规则的修改、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而导致的相关风险及损失,双方当事人互不承担责任;

2. 本协议书中涉及的相关到期日或分配日如遇节假日,将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由此产生的风险及损失双方当事人互不承担责任;

3. 如投资者违反本协议所做的声明和保证,或本产品投资者所涉及的资金被有关机关全部或部分冻结或扣划,产品经理人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且产品经理人不承担相应责任,如因此给产品经理人或产品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投资者应承担违约责任。

3. 甲方: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乙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理财产品:兴业银行理财产品2025年第1177期

(2)理财产品代码:CMBC20251177

(3)产品起息日:2025/6/21

(4)产品到期日:2025/6/21

(5)合同签署日期:2025/6/20

(6)理财本金:3,000万元

(7)收益率:2.07%-2.45%

(8)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10)交易杠杆倍数:100%

(11)流动性安排:无固定期限

(12)清算交收原则:赎回后1个开放日内支付给投资者。开放日内交易时间:0:00-17:00赎回申请日当日起;开放日内非交易时间:17:00-24:00赎回申请日后的下一个开放日;非开放日赎回申请日后的下一个开放日

(13)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1. 认购费:0/;

2.申购费:0/;

3.赎回费:0/;

4.销售服务费:年化费率0.30%;

5.投资管理费:年化费率0.30%;

6.产品托管费:年化费率0.03%;

7.超额业绩报酬:本公司不收取超额业绩报酬。

8.产品经理人保留变更上述理财产品收费标准的权利。

(14)违约责任:

(一)由于协议一方当事人的过错,造成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双方同时负有过错,则应由双方各自按照过错程度承担责任。

(二)双方因协议发生下列情况或损失时,按以下约定承担责任: